

广州康睿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出具《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广州康睿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康睿生物”）于2017年4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7年5月10日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康睿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议案》。本次股票发行共发行股份141.8301万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0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31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康睿生物本次定向发行进行了验资，并于2017年6月22日出具了天健验[2017]7-47号《验资报告》，对本次股份发行对象已将其认购的股份金额足额打入公司专项验资账户予以验资。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KDR2-2抑制新生血管性眼部疾病项目、治疗白内障疾病项目、角膜缘干细胞项目资金。

2017年7月9日，公司收到股转系统函[2017]4132号《关于广州康睿生物医

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本次股票发行股份总数为1,418,301股，其中限售条件股份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1,418,301股。

2017年7月26日，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按规定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7年6月19日公司与主办券商安信证券及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天平架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天平架支行

名称：广州康睿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602090729200278557

公司此次股票发行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通知》以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及使用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

公告编号：2017-022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州康睿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5日

